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06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22年1月17日对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02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招标单位青岛城阳开投工程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青岛文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白云山麓山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人。公司已于2021年12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提示性公告》(2021-068)。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白云山麓山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中标内容
1.设计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总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相关设计服务。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招标单位青岛城阳开投工程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青岛文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白云山麓山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人。公司已于2021年12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提示性公告》(2021-068)。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白云山麓山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中标内容
1.设计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的设计、初步设计及总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相关设计服务。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合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3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14元/股,网上发行业中签率为0.01321845%。

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时,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2-013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17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路科技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

董事长李世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情况

(1)议案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股份总数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网络参会

23

129,415,646

16.8931

网络参会

56

7,274,080

0.9406

合计

79

136,690,234

17.8326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6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2,268,3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14%。

(2)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河南盈硕律师事务所律师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能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交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4127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与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0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00.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0,000.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0%,因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未向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2,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8,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网上/网下初始发行合计数量为140,0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00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1月17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公开发行“晶科能源”股票28,0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重要环节,并于2022年1月1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2年1月19日(T+2日)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1月19日(T+2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5.00元/股与获配股份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新股认购资金与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一并划付。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中签率需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认一笔总中签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参与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付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或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

2、本次发行有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

发行人: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8日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纳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350.8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证监许可〔2021〕3937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31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17,544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80.88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7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350.88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2年1月17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采纳股份”股票670.000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1月1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月19日(T+2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付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2-004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创维数字”)股票(证券代码:000810,证券简称:创维数字)于2022年1月13日、2022年1月14日、2022年1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4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核实并关注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过电话、邮件及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现对相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近期投资者对公司传闻提及及后续业务规划关注较多,经公司核实说明如下:2022年1月12日,创维数字《“十四五”数字业务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的通知,《规划》中指出网下V65版用户数、千兆宽带用户数、发展沉浸式视频等新业态,创新发展虚拟现实、8K高清视频等技术融合+VR虚实互动体验应用。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电视智能盒子终端和软件系统与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运营与服务;宽带网络通信连接设备的研发、制造;公司也已培育发展车载智能电子显示业务板块。《规划》涉及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数据(8K超高清机顶盒、网络通信设备制造及产品、VR产品应用与服务)等,属公司相关业务及经营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市场环境、经营风格与财务状况等相关因素及外部环境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给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带来不确定性的影响,出现业务进展速度与预期不符的情况。该《规划》对公司未来经营是否会有重大影响尚无预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创新新世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新世界”)于2017年5月成立,定位为虚拟现实设备、系统平台、内容分发为一体的产品及服务提供商。2020年并入上市公司,主要致力于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技术、产品与交互技术等的研发设计,主要硬件产品有VR一体机和VR眼镜,并拥有VR内容生态平台,同时具备医疗、教育、展览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新新世界还处于市场拓展阶段,在公司营收中占比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2-005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

1)会议召开时间

①会议时间:2022年1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30。

②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200号华联华邦广场10楼公司会议室。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200号华联华邦广场10楼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曹国生先生。

6)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表决权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人,代表股份154,706,468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57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决议有效。

2.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人,代表股份154,706,468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57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决议有效。

三、议案审议情况

1.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南盈硕律师事务所《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8日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东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8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02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奕东电子”,股票代码为301123。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承销。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84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2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7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29,492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3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46,507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921,3077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2.4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89,207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7.52%。

根据《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55,2005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082.1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839,157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2.4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71.3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47.53%。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01826400%,有效申购倍数为4,954,7531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月14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配售缴款情况,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招商证券奕东电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奕东电子员工战略配售计划”)。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发行数量不超过“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

发行人: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8日